积石山县公安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一）贯彻执行公安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公安工作方案和措施，领导、监督、检查全县公安工作。

（二）调查研究公安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掌握危害国家安全、影响社会治安稳定的情报信息，分析预测敌情和社情，为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并提出对策。

（三）承担组织开展公安队伍正规化、装备现代化建设及民警教育和公安宣传工作的责任，组织公安督察工作，实施对民警的监督和权益保护。

（四）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参与处置严重危害社会安定的聚众闹事、骚乱事件和重大治安事件，协助、配合国家安全机关做好国家安全保卫工作和反恐防暴工作。

（五）制定完善内部执法制度，实施内部执法监督，依法办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六）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承担全县治安、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特种行业和出入境管理责任；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七）承担火灾预防和扑救责任，对消防安全工作进行指导、监督。

（八）管理道路交通安全，维护道路交通秩序，承担查处道路交通事故、管理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的责任。

（九）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内保组织和治保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十）管理看守所、拘留所、强制隔离戒毒所。配合县司法局依法加强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管。

（十一）负责辖区的公安警卫工作。

（十二）组织实施公安信息技术、刑事技术、行动技术、公共信息网络安全监察技术等公安科技建设，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工作。

（十三）指导开县森林公安局的公安业务工作。

（十四）负责承接中央和重庆市依法公布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取消已由中央、重庆市和本县依法公布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十五）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风，有淡泊名利的思想境界，有团结协作的大局意识”要求，努力建设一支觉悟高、作风正、能力强的党史工作队伍。

**（二）机构设置**

积石山县公安局为财政全额拨款单位，单位内设政工室、纪检监察室、指挥中心、国内安全保卫支队、治安管理大队、刑事侦查大队、法制室、禁毒大队、网络监察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等17个职能机构。

下设吹麻滩，大河家、癿藏、居集、刘集、铺川、银川等17个派出所（其中城镇派出所4个，农村派出所13个）。

下设5个城区交警中队。

二、2018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表八：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总计53910385.08元，支出总计53135960.38元。与2018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1635760.99元，减少2.94%。支出减少3246066.9元，减少5.7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减少），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本部门2019年度收入合计53910385.08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3910385.08元，占100%。

本部门2019年度支出合计53135960.38元，其中：基本支出42270611元，占79.5%； 项目支出10865349.38元，占20.5%。

本部门2019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1492690.93元。较上年增加774424.7元，主要原因是额度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53910385.08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635760.99元，减少2.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减少），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3135960.38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246066.9元，减少5.7%。主要原因人员减少（工资减少），日常公用经费减少

本部门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081116.4元，占11.44%，公共安全支出42156705.32元，占79.33%，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4898138.66元，占0.0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3135960.38元。其中：人员经费35975980.4元， 较上年减少713695.36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减少。公用经费6294630.6元，较上年减少11467877.43元，主要原因是预算公用经费减少，支出减少。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额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226529.83元，较上年支出数增加233912.76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开支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主要原因是2019当年无出国预算，亦无出国费用产生,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无因公出国事项。

公务车购置费0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预算,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公车购置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1226529.83元，主要用于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较上年支出数增加233912.76元，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增加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9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1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19年度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元。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1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17年度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元，车均购置费0元。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294630.6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机关运行经费较2018年减少11467877.43元，主要原因是预算公用经费减少，支出减少。

**（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1行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4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其他用车0辆。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9年我单位未组织第三方组织绩效评价（2019当年无扶贫项目，一事一议项目未组织第三方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 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 的“财政 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 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 费、邮电 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注：以上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

2020年10月20日